



打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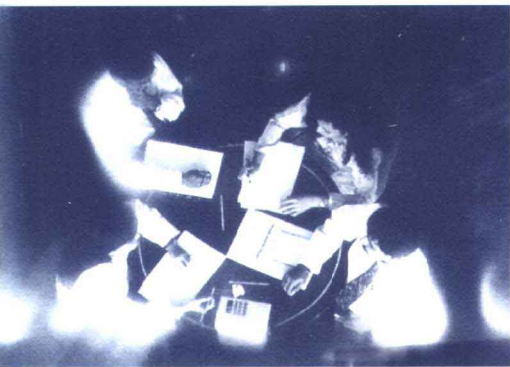
故事

◎曹淳亮 主编

广东人民出版社

I 25
522 -
C1

打工故事



主编 曹淳亮

副主编 左多夫 陈海烈

执行编委 胡区区 邹镇 黄彦辉

广东人民出版社

书 名	打工故事
作 者	曹淳亮 主编
出版发行	广东人民出版社
经 销	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印 刷	肇庆新华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	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
印 张	10.875 印张
插 页	1 页
版 次	2000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书 号	ISBN7-218-03249-4/I·393
定 价	23.8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影响阅读,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。

售书热线:(020)83790667 83791084

是非皇帝

(代序)

淳 亮

编这本《打工故事》的时候，社会上已有了“打工皇帝”、“打工皇后”的说法。笔者过去打工，现在打工，不知如何为“皇”为“后”。

打工做“蓝领”时，常备的是破衣旧裤，为的是随时钻入逼仄地方检修故障，等到干完，汗流披面而至入眼，油污加身而至入肉，肥皂用了也白用，得用视沙，半洗半磨，终使黑手变得半白。然后吃顿饱饭，与工友们随意在地上一摊，伸个懒腰打个滚，好舒服啊！这就是“皇帝”的享受了吧？

至于被上司冤屈、辱骂、嘲讽、挖苦，无理可说，不容置辩，甚至“问候”父母，辱及先人。这也是打工生涯中常事。当是时也，肝火为之喷涌，心头为之滴血，恨不得针锋相对一决雌雄，但家中亲老子幼要顾及饭碗，更怕今后岁月悠悠没完没了的

“穿小鞋”，通常只好忍、忍、忍。种种无奈，硬说是“皇帝”，怕也只是“儿皇帝”的滋味了。

等到当上“白领”，丈母娘便再三叮咛：“今后不同从前，你要买件‘正经’点的衣服穿了！”口上是应了，但工资少，进了商店便脚软。只把过去单位发的舍不得穿的“牛仔布”新工作服穿上，坐在办公室，自以为也算一道风景。不料新单位的一位知识分子悄悄凑过来，看看我的衣服，再看看我的近视眼镜，说：“你也戴眼镜？平光的吧？”哈，真是——“穿起龙袍不像太子”！

后来还是打工，不过成功稍多了点，位置稍高了点，尽管穿的还是便宜的衣服，甚至是10年前的衣服，却有人问：“这衣服真不错，真有品味，要很贵吧？”人家说出的价钱常是实际的十倍。

如果排除客套的成分，变化的不是衣服，是人的精神面貌。一个人能从事较有创造性的劳动，少挨骂而有成就感，自然神变而致形变，这时，不是衣服改变了人，是人改变了衣服。

不在乎“皇帝”的衣服，不在乎“皇帝”的称谓。打工者真正在乎的是尊严。这是打工者永远在寻找，永远在维护，永远在期待的东西。打工，无疑要挣钱，但这钱是劳动报酬，当它与尊严无碍，与尊严一致甚至代表尊严的时候，便有了争取它的故事；相反，便有了抛弃它而维护尊严的故事。

这本《打工故事》，尽管作者来自四面八方，经历迥异，但故事中总贯穿着一条线，那就是“自尊、自立、自信”。它站起来，是打工者的脊梁；躺下去，是延伸不绝的人生故事的山脉。就算是文人笔下永恒的主题——“爱”，也无法逾越这道山脉，于是便有打工仔打工妹那些模式相近而细节相异的悲情故事。

我们策划并编辑这一套书的时候，期待的是一种沟通与交流，让打工者有相互倾诉和相互激励的机会，也有相互启发和借

鉴的意义，或者也是打工者的一次自助餐罢。

记得英国大文豪萧伯纳曾经说过：“人生有两出悲剧。一是万念俱灰；另一是踌躇满志。”要避免两出悲剧，恐怕还要有自知之明。一个人不可能只做他想做或他认为应该做的事情，世间“应该有”的要求太多，而现实“可能有”的东西总是太少，人们要做自己可能做的事。拿不到乐队的指挥棒，就先当小提琴手；不能开推土机，就去拿铁铲。不要让少数冒尖的“打工皇帝”“打工皇后”的故事平白搅乱了心，忘了脚下的坡，眼前的坎。

尊严从自立开始，快乐由尊严而来，快乐的打工仔也算是皇帝。

试想想，真是生而为皇帝却没了尊严没了自由便又如何，也只得一声声哀叹：

“愿来世不再生于帝王家！”

目 录

- 1 ☐ 我给女老板当秘书/林均红
- 11 ☐ “港姐”，你在哪里/吴 琼
- 16 ☐ 漂泊寻梦/刘万里
- 21 ☐ 阿猪杀广/田 夫
- 24 ☐ 给妻打工/邹 飞
- 27 ☐ 山妹子广东得奇缘/项鸿儒
- 33 ☐ 父亲 让我们同歌/张 莹
- 38 ☐ 情人陷阱/盛 慧
- 43 ☐ 我当“穴头”/吴翼民
- 50 ☐ 求职篇/刘建春
- 55 ☐ 房子的故事/胡如意
- 59 ☐ 总经理给我擦皮鞋/邹当荣
- 63 ☐ 酒疯子刘三/巴 山
- 73 ☐ 人生何处不相逢/王 敏
- 78 ☐ 不能原谅自己/豫 儿
- 84 ☐ 小代/石 霞
- 88 ☐ 永不言败/江华洲
- 93 ☐ 我的眼睛依然真诚/余小雨

目 录

- 99 □一路风尘/上官鸿影
104 □面试/邹振辉
107 □挥泪分手肇庆城/伟 伟
112 □保姆小玉/候 浪
116 □退一步海阔天高/碧 海
122 □沙砾一颗是阿建/唐晓虹
130 □冷水泡茶/罡 风
137 □我孤独 因为我有追求/陈晓寒
142 □罢免总经理/胡晓斌
147 □流浪时，我在剃刀边缘/苏战冰
153 □神秘洗车人/黄开林
158 □远祭/于怀岸
163 □啼笑姻缘/谢少萍
170 □哑巴/杨福喜
175 □幽谷恋歌/司徒沛
181 □和“刀疤”老板的较量/春 天
186 □一个面包/袁卫新
189 □逃离魔窟/刘金龙

目 录

- 194 □过了个“愚人节”/西北平原
- 198 □红裙飘舞的身影/郑一璠
- 204 □告别三千烦恼丝/小 鱼
- 207 □冤枉官司/王 剑
- 212 □我把上司“拉”下马/江 泳
- 215 □不愿漂泊/邹家梅
- 218 □我当消费记者/布 衣
- 226 □黄牌警告/张建伟
- 231 □唐人老板、洋人老板/熊新建
- 235 □妻呵，打工路上我们比翼双飞/周崇贤
- 241 □珍的故事/石 慧
- 246 □有种东西与生俱来/成 敏
- 249 □“淑女”阿容/孟永军
- 254 □回头是岸/沈 石
- 258 □当保安的日子/周志学
- 262 □打工路上，富家千金不言悔/邵敏 王磊 高文
- 266 □今夜留宿何处/张 晓
- 269 □过年/雷晓明

目 录

- 274 □南方的馈赠/李文华
278 □把握生命里的每一分钟/罗 伟
282 □我自豪，我曾是打工仔/罗 晓
292 □海上漂泊的日子/叶海声
299 □相逢何必是乡亲/李朱生
310 □搭档/枯 荣
316 □遭遇张磊/沈 岳
321 □“星期六工程师”悲喜剧/苏应奎
325 □克斯威斯球鞋/彭 异
334 □坠落在“宝马”香车上的扳手/寄 丹

我给女老板当秘书

(广州) 林均红

建国 50 周年大放假，10 月 3 日我去广州天河购书中心准备挑几本书。正在书架上出神地翻看，一位 4 岁左右的小女孩不知什么时候站到我身边，扯着我的裤子焦急地说：“叔叔，妈咪不见了，帮我找妈咪。”

“嘿，连小孩都知道有困难找解放军。”我正自鸣得意，却猛然发现小女孩是那么的面熟，但又想不起在哪见过。我清楚，在这样成千上万人的公共场合找人，最好的办法莫过于求助于广播室。我牵着她的手正往服务台走，一位少妇迎面小跑过来，一把抱住小女孩：“兰兰，你去哪啦，快把妈咪急死了。”我打量了一下眼前这位粗心的年轻母亲，不由呆住了：我的天，她竟然是我 8 年前在皮鞋厂打工的女老板，也是我初恋的情人。少妇显然也认出了我，四目相交，都在原地怔住了。

那年我以 9 分之差与大学失之交臂，苦闷徘徊之中，邀了同

此厄运的同学刘永强、李清民南下打工。一阵辗转后，终于在一个老乡的介绍下，进了东莞市的一家小皮鞋厂，开始了我的打工生涯。

皮鞋厂的劳动强度比我们在家想象的要大得多。一天上 12 小时的班不说，连吃饭、睡觉都掐着表计算，稍有“犯规”，轻者扣工资，重者扫地出门。尽管如此，我仍挤出边边角角的时间，写了一些豆腐块，发表在珠江三角洲地区的报刊上。

我和刘永强身体好，很快适应了恶劣的工作环境，基本没有事，但体弱的李清民支撑了 3 个月，终于顶不住了，上吐下泻，全身无力，上班时几次差点被粗大的鞋针扎住手指。李清民不敢请假，刘永强也胆小，惟恐出头会殃及池鱼，我丢开他俩，直接找车间的张工头提出要求，给李清民请几天的病假。

看上去瘦不拉叽的张工头，两眼一翻，连想都没想就拒绝了。我火了：人病了都不能休息，岂不是比资本主义还资本主义吗？我愤愤地对李清民说，先躺几天，看他们能把你吃了不成。

但李清民才躺了一天，张工头就登门了。带来了一道让我们目瞪口呆的“指示”：李清民你听着，老板说了，你快快捡东西，卷铺盖走人！

我一把揪住张工头的领口：“你敢！”张工头瞄见我的块头，顿时软了，嗫嚅着说：“有本事你去找老板。”我刚冲出门，闻讯赶来的老乡拦住我：“千万别去找老板，否则连你也要倒霉。”我热血冲头，自然没有理会他，一路寻过去，闯进了老板的办公室。

老实说，尽管打了 3 个月工，还不知道老板是谁。虽然车间隔三差五就来一大帮人，老板就在其中，但谁也没问哪个是老板。我瞄见里面一个大腹便便 50 多岁的胖子似乎有那么种风度，就认定他是老板。然而我错了，老板是坐在大转椅里的一位少见

的美女，确切地说是一位年轻漂亮富有岭南特色的少女。

这少女我在那帮人中见过，我一直以为她不过是老板的公关小姐或秘书情妇之类的角色，所以我毫不客气地问她：“你们老板呢？”“我不像吗？”她反问。

我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，更不相信苛刻的厂规就是这位漂亮的少女制定的。但我顾不了许多，单刀直入：“你为什么开除李清民？”女老板无视我的愤怒，平静地说：“他旷工，按厂规第八条内容，当然要执行开除。”

“难道要等他病死了，你们才允许请假吗？”我豁出去了。“那我管不着。”女老板玩着手上的签字笔，垂着眼帘说。

我已经气晕头了，不管什么后果，两大步跨到她宽大的办公桌前，往桌子上狠狠拍了一巴掌：“好，此处不留人，自有留人处，我们离开你这个阎王殿！”“砰”的一声巨响，把女老板吓得从转椅里站起来。

几名气喘吁吁赶来的保安没见过这阵势，惊得傻站在那里，忘记扭住我这个胆大包天的打工仔。

我赶回宿舍，简要讲了刚才的情况，李清民和刘永强别无他法，只得同意离开这个鬼地方。我们收拾好铺盖，也懒得去领当月的工资，扶着李清民走出宿舍。

走到大门口，门岗里面慌慌张张冲出一高一矮两个平时凶巴巴的保安，把我们拦住。难道要抓人？我把铺盖迅速扔在地上，作好应战准备。高个保安连连摇手说：“误会，误会，是老板请你们三位移步回厂里，她说有事情商量。”

我认定这是一个圈套，哪里肯信他的鬼话，拨开他的手要走。两保安一改平日嚣张气焰，哭丧着脸说：“求求三位不要走，否则，老板会炒了我们。”嘿，天下有这等奇事？

刘永强照顾李清民在宿舍躺下，我又单枪匹马推开了女老板

的门。女老板的态度与几个小时前判若两人，她将我让进沙发，又亲自给我倒了一杯茶。我大大咧咧地接受了，忖道，你有什么歹毒的招数，就尽管使出来吧，咱湖南人可不是任人揉捏的面团。

女老板在我对面的沙发上坐下来。她笑道：“《南方的木棉》这篇散文是你写的吗？”我料不到她首先问了与炒鱿鱼事件风马牛不相及的话题，迟疑了一下，谨慎地说：“好像目前还没发现与我同名同姓的人。”

“那《故土难忘》也是你的罗？”女老板又问。这下我惊奇了，一位眼里只有钱的女老板，居然会记住手下打工仔的几篇豆腐块文章。

当然，如果换了彼时彼地彼人，我肯定兴趣盎然地一起就此问题好好聊个痛快。但此时此刻，我不想和她兜这无谓的圈子。我淡淡地还算是客气地说：“你想把我们怎么样？”

女老板避开我的话头，却说了一句彻底改变我打工生涯的话：“我想请你当我的办公室主任，愿意的话，明天就来上班。”

我又一次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。我炒了老板鱿鱼，老板却不计前嫌礼贤下士，这女人，真把我搞晕了。

李清民养好了病，和刘永强屁事没有又上班了，并且调任轻松的质检员。我如约到女老板办公室上班。说办公室主任，其实就是在女老板办公室的会客室临时加了张桌子，平日里的的工作就是起草生产和销售计划，安排女老板与客户洽谈业务等等，诸如会议发言、总结、报告之类的东西，倒是几乎没有。这些工作对于偏爱文科的我来说，很快便轻车熟路。后来安静一想，办公室主任只是一个好听的头衔，我其实就是充当了一个秘书的角色，一个少有的女老板的男秘书。

女老板姓王，名佳男，但却不是真正意义上的老板。因为那

个大腹便便的胖子是她的父亲，皮鞋厂稍大的事情，都由她父亲幕后操纵，她作为家里的独生女，与我们一样被挤下上大学的独木桥后，父亲强迫她坐在老板的位置上。自然，那些苛刻的厂规和那些凶恶的车间工头出自于她父亲的“杰作”。

秘书的角色干了一段时间，我一直称她为老板，但不久又改叫她为王老板，但不久又改叫她为王总。因为有一次我们在一起喝咖啡时，老板突然自我介绍说她是属猪的，10月出生，我说我刚好比她小一岁。她说你今后叫我阿佳就行了，我说不行，这样有失你的尊严。她沉思了一下说，你叫我王总算了。于是，我就叫她王总。

时间一长，我明显感觉到王总需要的不止是一个秘书，更需要的是一个可以倾吐心事的人，在她的进攻下，我在不知不觉中就充当了王总可以倾吐心事的人。

王总大腹便便的胖子父亲每次来厂里，她总要在她面前将我的工作能力大加赞赏。胖子起先只是鼻孔里哼了几下，但王总赞赏的次数多了，胖子居然也慢慢和我商讨起生意，并对我的思路表示认同，这又无形中拉近了我和王总之间的距离。于是，每次下到机器轰鸣的车间检查，王总喜欢在工人面前向我大声地问生产的各种情况，并毫无顾忌地将耳朵快要贴到我的嘴边听我解释。周末，我则坐上王总驾驶的丰田小轿车，去她家吃晚饭。对这些，我除了感觉一切来得太突然不踏实外，没有什么其他别扭的。但是，另外一些人就不高兴了。

这些不高兴的人正是我的同学刘永强和李清民。他们当初没有被炒鱿鱼，还当上工作轻松的质检员，工资增加了一倍，对我的感激无以复加，一致把年龄最小的我推做大哥。随着我与王总在大众场合那种超出部属与老板工作关系的态度，两人一遇到就说些酸不溜丢的话。起初我把这些作为无聊的玩笑，没有当真。

但他们的语气越来越出格，我有些反感了，看在老同学患难与共的分上，我这做“大哥”的容纳了他们对我的不敬。

发现王总暗地里爱上了我这个打工仔，那是在一个下雨天看电影回家的路上。在此之前，我与王总最亲密的接触，是在她家吃饭后，她硬教我跳了一次探戈，我从搂住了她的腰开始，以频频踩她的鞋告终。此后，我每次在她家一吃完饭，就赶紧惶惶告辞。因为我有自知之明，从没有想过要当胖子的乘龙快婿。

那天傍晚天气很闷热，我收拾了资料，准备下班。王总走到我的办公桌前，掏出两张票说：“今晚我请你看电影，是法国名片，很难看到的。”

就算我再笨，也知道两个年轻的男女晚上一起去看电影意味着什么。我对此突如其来的邀请毫无心理准备。也不知答应没有，只知扒了几口晚饭，就与她散步到了电影院。

我与王总坐在二楼的包厢里，她身子微微向我倾斜。这场电影她显然不是第一次看过，她兴奋地提前介绍着故事情节。而我却正襟危坐，心里乱成一团糟，后来对电影的内容没有一丝印象。

电影散场，天空已经下起了小雨，给闷热的天气带来一丝清凉。的士的生意特好，一时半刻都没有空车。王总说：“算了，我们走路回去。”我对她的建议很奇怪：“不是下着雨么。”王总一脸温柔：“我喜欢在雨中散步。”

雨很快把我们淋了个透湿。王总打了个寒颤，把手插进我的臂弯，紧紧依偎着我。我的心里陡地升起一股怜爱，任由她靠着，就这么拥着一起走在雨中。

我对自己当个办公室主任一直是个谜。王总轻声说：“因为在你到我厂里之前，全厂300多名工人只知道干活，父亲或者是我对他们做错事的处罚，从来没有一个人敢到我办公室质问，更

没有人胆子大到敢向我发火拍桌子，你是第一人。重要的是，你在发完火后卷铺盖走人，我问过张工头，才知道自己喜欢报纸上那些文章的作者，竟然就是拍桌子的你。我没有理由让一个既有胆子又有才华的人从我身边溜走。至于其他原因嘛，你自己去猜。”

我没想到自己对爱好的执著和对同学的仗义，居然被一个家财万贯的女老板看作是才气和勇气，以致使自己的打工生涯顺利得有些眩目。快到王总的家，她微微抬起头，闭着眼睛期待着。我心里一动，禁不住捧着她的脸，吻住了她滚烫而柔软的双唇。

打这以后，在公共场合我叫她王总，私下里我称她佳佳。我在皮鞋厂的工作发生了质的变化，由以前的纯粹打工，变成以主人翁的态度积极参与管理。在我和佳佳的全身心的开拓下，皮鞋厂的生意越来越好。胖子比较放心，很少来厂里指手划脚，只是派了他一个心腹协助我们工作，厂里的大事小事基本由我和佳佳全权负责。

然而事情并不是很完美，刘永强和李清民对我的态度由酸溜溜膨胀到妒忌怨恨，最后终于忍受不了一起到皮鞋厂而不一样的地位，拒绝我和佳佳的极力挽留，跳槽到另外一家电子厂打工。三位好同学就此散了。

刘永强在走时只说了一句话：“林大哥，我敢肯定，你在这里也不会呆很长时间，因为你绝对成不了皮鞋厂的头。”我再往前走就是当皮鞋厂老板的路，前途一片金光灿烂，所以刘永强的话我根本没放在心上。但不幸的是，却被他言中了，并且来得比刘永强说的还要快。

一个月后是佳佳的生日，胖子为女儿举行了一个隆重的生日晚会，邀请了许多商界和政界人士参加，我当然也在被邀请之列。